

DB4401

广州市地方标准

DB4401/T XXXX—202X

专利价值评估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patent evaluation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XX-XX-XX 发布

20XX-XX-XX 实施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引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估原则	2
5 评估指标	3
6 评估要求	3
6.1 评估机构	3
6.2 评估人员	3
6.3 评估对象	3
7 评估程序	3
7.1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	3
7.2 明确待评估专利基本状况	4
7.3 明确评估的应用场景	4
7.4 明确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	4
7.5 编制评估计划	5
7.6 评估现场调查	5
7.7 评估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	5
7.8 评估测算	6
7.9 编制并提交评估报告	6
7.10 评估归档备案	6
8 评估方法	7
8.1 概述	7
8.2 成本法	7
8.3 市场法	7
8.4 收益法	7
附录 A（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指标	10
附录 B（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	11
附录 C（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不同应用场景下评估方法选择指引	12
参考文献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随着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的深入实施，知识产权金融化进程加快，对专利价值评估提出了更高要求。目前，广州市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已从量的增长和积累逐步进入质的提升与高价值发掘阶段，知识产权与金融的结合愈加紧密，进一步扩大了知识产权金融的市场规模，要求从经济和技术上融入和对接广州市的创新发展。然而专利评估难，且我市没有专利价值评估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等现状，对统一的评估规范提出了迫切需要。为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国发〔2021〕20号）《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等系列文件中的重大决策和部署，健全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体系，提高专利质量，实现高价值专利的培育，本规范提供了一套科学化、系统化、可操作的专利价值评估方法及流程。

通过建立科学有效的专利价值评估模型及算法体系，为专利交易、运营及资本化等业务发展提供专利价值评估服务，引导专利权人提升专利价值，加快专利运用及转化，促进国家创新及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

企业、高校、科研组织、估值中心、金融机构、评估机构等各类组织均可参照本规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专利价值评估工作。

专利价值评估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专利价值评估的术语和定义、评估原则、评估指标、评估要求、评估程序、评估方法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企业、高校、科研组织、估值中心、金融机构、评估机构等各类组织对专利进行价值评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2748 专利评估指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专利 patent

受法律法规保护的发明创造，指一项发明创造向国家审批机关提出专利申请，经依法审查合格后向专利申请人授予的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该项发明创造享有的专有权，分为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三种类型。

3.2

专利池 patent pool

是一种由专利权人组成的专利许可交易平台，平台上专利权人之间进行横向许可，有时也以统一许可条件向第三方开放进行横向和纵向许可。

3.3

专利族群 patent family

具有共同优先权的在不同国家或国际专利组织多次申请、多次公布或批准的内容相同或基本相同的一组专利文献。

3.4

专利发明人 patent inventor

是指对发明创造的实质性特点作出创造性贡献的人。

3.5

专利价值度 patent value degree

通过专利价值分析评估得到的量化结果，包括法律价值度、技术价值度和经济价值度。

3.6

专利价值评估 patent evaluation

根据影响专利价值的法律、技术、经济因素，在不同的应用场景、使用背景下，使用科学的评估方法估算专利价值。

3.7

专利许可 patent licensing

指专利技术所有权人或其授权人许可他人在一定期限、一定地区、以一定方式实施其所拥有的专利，并向他人收取使用费用。

3.8

专利转让 patent transfer

专利转让可分为专利申请权转让和专利所有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是指专利申请权人将其拥有的专利申请权转让给他人的一种法律行为，专利所有权转让是指专利权人将其拥有的专利权转让给他人的一种法律行为。

3.9

专利质押融资 patent pledge financing

指企业以合法拥有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中的财产权经评估作为质押物从银行获得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10

专利证券化 patent securitization

指发起人将缺乏流动性但能够产生可预期现金流的专利，通过一定的结构安排对基础资产中风险与收益要素进行分离与重组后出售给一个特设机构，构造资产池发行证券。

3.11

成本法 cost method

以现行市价为基础，评估重新开发或购买类似专利技术所需要的投入成本，从而确定被评估的专利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

3.12

市场法 market method

根据当前公开市场上与被评估专利资产相似的或可比的参照物的价值，并且在必要时经过适当的价格调整来确定被评估专利价值的方法。

3.13

收益法 income method

指在未来有效期内，通过测算待评估专利资产的收益预期，并将未来收益预测折算成现值，以此来确定待评估专利资产价值的方法。

3.14

收益分成法 income sharing method

基于专利资产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过程中，被评估专利资产对产品创造收益流的贡献为基础，估算专利价值的一种方法。

3.15

实物期权法 real option method

将专利视为一种期权，在连续时间条件下，考虑专利收益的不确定性和管理柔性等因素，对专利的机会和管理的柔性价值作出预测的一种方法。

4 评估原则

专利价值评估应遵循以下原则：

- a) 公正性原则，评估活动应对专利技术、经济、法律的客观事实情况进行公正地分析和评估；
- b) 科学性原则，评估方法应科学合理，指标的设置、获取、取舍应能突出评估目的；
- c) 客观性原则，评估过程应以事实为依据，如实地反映专利的状况和价值；
- d) 独立性原则，评估机构应保持独立，不得求证转移转化或投融资双方授意的评估价值；
- e) 时效性原则，评估方法和评估指标应根据评估时间基准确定，准确反映专利的实际情况；
- f) 分类评估原则，评估活动应根据评估目的，基于专利所属的技术领域、行业状况和生命周期，对其进行分类评估。

5 评估指标

5.1 专利价值评估指标可用于衡量专利的质量和价值。

5.2 专利价值评估可参照 GB/T 42748 中的专利价值分析评估指标体系，详见附录 A，包括 3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和 27 个三级指标。

6 评估要求

6.1 评估机构

评估机构应具备以下条件：

- a) 应当具有财政部门颁发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 b) 建立符合价值评估工作需要的专职或兼职专家队伍；
- c) 具有固定场所，具备满足运营要求的办公设备和必要的工作环境；
- d) 遵纪守法，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6.2 评估人员

评估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 a) 取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并经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登记注册；
- b) 遵纪守法，遵守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客观公正，诚实守信；
- c) 熟悉国家和地方有关专利价值评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d) 掌握与本专业领域相关的适用技术信息，包括专利技术发展水平、国内外现状、评估条件等；
- e) 具备与所从事专利价值评估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工作技能。

6.3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指专利资产权益，包括专利所有权和专利使用权，应具备以下条件：

- a) 专利权处在法定保护期限内，专利权人按规定缴纳年费；
- b) 专利权预期具有一定的价值，具有一定的市场潜力和良好的经济前景，可以依法转让；
- c) 专利所有权：产权关系明晰，须归属于资产占有方，并且没有其他产权纠纷或潜在的法律问题；
- d) 专利使用权：资产占有方拥有使用该专利的权利，并有清晰的许可形式、许可内容及许可期限。

7 评估程序

7.1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见附录 B，主要包括明确待评估专利基本状况，明确评估的应用场景，明确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编制评估计划，评估现场调查，评估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评估测算，编制并提交评估报告等流程。

7.2 明确待评估专利基本状况

待评估专利基本状况包括但不限于：

- a) 评估委托人、专利权权属人、评估报告使用人、评估基准日、相关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 b) 待评估专利类型、法律状态，如为实用新型专利需要提供专利查新检索报告；
- c) 专利权稳定性状况和过去发生的诉讼及无效情况；
- d) 专利权过去发生的转让、许可、投融资和相应评估情况；
- e) 专利权的明确专利申请时间、专利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相关内容；
- f) 评估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g)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提交时间及方式；
- h) 评估服务费用总额、支付时间和方式；
- i) 委托方、专利权权属方、评估机构、评估专业人员之间工作配合和协助等其他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 j) 评估结论的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
- k) 对于涉及重大事项的专利权价值评估，还应明确：专利被引用次数、专利族群大小、专利池构建情况等。

7.3 明确评估的应用场景

专利价值评估指标应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进行适当调整。除权利稳定性、剩余经济寿命等共性指标外，应根据具体应用场景确定其他指标，关注重点可参照 GB/T 42748 中 7 规定的内容，具体的应用场景类型如下：

- a) 许可转让类：
 - 1) 专利许可；
 - 2) 专利转让；
 - 3) 专利出资；
 - 4) 技术并购。
- b) 金融类：
 - 1) 专利质押融资；
 - 2) 专利证券化。
- c) 资产清算类；
- d) 财务报告类；
- e) 侵权救济类；
- f) 管理类。

7.4 明确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

价值类型取决于评估目的，是对评估结论价值属性的定义和归类，决定了评估方法的选择使用，对评估参数的选择具有约束性，具体价值类型如下：

- a) 市场价值类型；
- b) 投资价值类型；
- c) 在用价值类型；

- d) 清算价值类型；
- e) 残余价值类型。

7.5 编制评估计划

7.5.1 评估机构应编制评估计划，评估计划内容应涵盖以下内容：

- a) 现场调查内容；
- b) 收集评估资料；
- c) 评定估算方法；
- d) 评估的具体步骤；
- e) 时间进度、人员安排。

7.5.2 评估机构可根据评估项目具体情况确定评估计划的繁简程度。

7.5.3 评估计划应根据评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进行必要调整。

7.6 评估现场调查

7.6.1 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评估对象进行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函证、核对、勘察、检查等方式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收集权属证明，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作为评估的依据。

7.6.2 评估人员在进行现场调查时无法或者不宜对评估范围内所有资产、负债等有关内容进行逐项调查的，可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7.6.3 评估机构应要求委托方或知识产权持有人对其提供的评估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字、盖章或者其他方式进行确认。

7.6.4 评估机构应根据评估业务需要和评估业务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及时调整现场调查工作。

7.7 评估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

7.7.1 评估人员应当根据评估工作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并根据评估工作需要和评估工作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及时补充收集评估资料。

7.7.2 评估人员收集的评估资料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专利权持有者、实施方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知识产权大数据管理系统、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

7.7.3 评估资料包括查询记录、询价结果、检查记录、行业资讯、分析资料、鉴定报告、专业报告及政府文件等形式。

7.7.4 收集评估资料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获取国务院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评估基准日前的专利权有效性证明文件，调查确认专利权保护范围、法律状态、权属状况等信息；
- b) 待评估专利权所在技术领域相关专利质量水平和行业的总体发展水平；
- c) 待评估专利技术的专利申请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
- d) 待评估专利技术与对应行业或领域的相应产品或方法的相关性情况；
- e) 待评估专利技术所在技术领域或行业的市场容量、产值和利润率；
- f) 待评估专利技术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历史销售和市场数据；
- g) 待评估专利技术在研发投入形成的成本情况；
- h) 调查收集知识产权实施方面的市场前景、未来趋势；

7.7.5 调查收集的风险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a) 政策法规风险；

- b) 技术风险;
- c) 市场风险;
- d) 资金风险;
- e) 环境风险。

7.7.6 评估人员应当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7.8 评估测算

专利价值评估测算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评估人员应根据评估对象、应用场景、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结合专利评估的特点，分析本规范中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并加以说明；
- b) 评估人员应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论；
- c) 评估人员应对形成的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综合分析，形成最终评估结论。当满足采用不同评估方法条件时，应当选用两种或者两种以上的评估方法，并通过综合分析形成合理的评估结论。

7.9 编制并提交评估报告

7.9.1 评估人员应当在执行评定估算程序后，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评估标准的要求编制专利价值评估报告。

7.9.2 评估人员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评估报告及评估程序执行情况进行必要的内部审核。

7.9.3 评估人员提交正式评估报告前，可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方或者委托许可的相关方就评估报告的内容进行必要沟通。

7.9.4 评估人员完成上述评估程序后，由其所在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并按评估业务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方提交评估报告。

7.9.5 评估报告应披露的内容：

- a) 价值类型的选择及其定义；
- b) 评估方法的选择及其理由；
- c) 各重要参数的来源、测算过程等；
- d) 对测算结果进行分析，形成评估结论的过程；
- e) 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
- f) 专利价值的评估依据；
- g) 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特别事项。

7.10 评估归档备案

7.10.1 评估机构应在资产评估报告日后 90 日内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将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归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并在归档目录中注明文档介质形式。

7.10.2 评估委托合同、评估报告应当形成纸质文档。评估明细表、评估说明可以是纸质文档、电子文档或者其他介质形式的文档。同时以纸质和其他介质形式保存的文档，其内容应当相互一致。

7.10.3 评估机构应当在法定保存期内妥善保存资产评估档案，保证资产评估档案安全和持续使用，评估档案的保存期限不少于十五年，属于法定评估业务的，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十年。

7.10.4 评估档案的管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制度。

8 评估方法

8.1 概述

传统评估方法成本法、市场法仅考虑了专利价值中的经济价值因素，本文件新引入的收益分成法及实物期权法还体现了专利价值的法律、技术因素，在不同应用场景下评估方法的选择可参照附录 C。

8.2 成本法

成本法能够提供专利权的重置成本，即在当前市场条件下重新研发或购买该专利权所需支付的费用，这有助于了解专利权的最低经济价值；同时，成本法考虑了专利权的研发成本和剩余经济寿命，可以帮助评估人员更好地理解该专利权的价值构成。专利价值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V = VC \times (1 - R) \quad \dots\dots\dots (1)$$

式中：

V ——专利评估结果；

VC ——重置成本；

R ——贬值率。

8.3 市场法

市场法能直接反映技术资产的市场行情，并直接运用市场信息、市场价格信号作为评估的客观依据，评估价格比较真实，反映了整个市场对专利技术资产效用的整体认知，比较公平、公正，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专利价值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V = \frac{1}{n} \sum_{i=1}^n SiVi \quad \dots\dots\dots (2)$$

式中：

V ——专利评估结果；

Si ——可比知识产权与被评估知识产权的相似程度；

Vi ——具有比较基础的可比知识产权市场交易值的修正值；

n ——具有比较基础的可比知识产权交易。

8.4 收益法

收益法能够真实准确反映专利资产的资本化价值。并与投资决策相结合，应用收益评估的专利资产价值，易为买卖双方所接受。专利价值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V = \sum_t^T \frac{R_t}{(1+r)^t} \quad \dots\dots\dots (3)$$

式中：

V ——专利评估结果；

R_t ——专利第 t 年的收益，按下式 (4) 进行计算；

T ——专利的收益期限；

r ——折现率。

$$R_t = \varphi \cdot (1 + \varepsilon) \cdot \frac{O_t}{Q} \quad \dots\dots\dots (4)$$

式中：

- φ ——专利收益的调整系数；
- ε ——专利的加权系数；
- O_t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第 t 年的产值；
- Q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的专利拥有量。

收益法将专利的收益期限 T 内的专利技术产品预期收益折成现时价值。从系统自动化换算收益的角度出发，可将专利未来的收益视为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在上一年产值作为基础，在无风险增长情况下的现时折算。未来收益折算按如下公式计算：

$$\sum_t^T R_t / (1+r)^t = \varphi \cdot (1+\varepsilon) \cdot \frac{1}{Q} \cdot \sum_t^T O_t / (1+r)^t = \varphi \cdot (1+\varepsilon) \cdot \frac{O_0}{Q} \cdot \sum_t^T (1+f)^t / (1+r)^t \quad (5)$$

式中：

- φ ——专利收益的调整系数；
- ε ——专利的加权系数；
- O_t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第 t 年的产值；
- O_0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上一年的产值；
- Q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的专利拥有量；
- f ——无风险利率；
- r ——折现率；
- T ——专利收益期限，可视为专利剩余法律有效期限。

8.4.1 收益分成法

收益分成法客观反映了专利对预期收益的贡献，能科学、合理地估算出专利的收益，不会夸大专利的收益，符合专利作为无形资产会产生实际收益的特点，适用于对大部分专利的价值评估。专利价值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V = \omega \cdot \sum_t^T \frac{R_t}{(1+r)^t} \quad \dots\dots\dots (6)$$

式中：

- V ——专利价值评估结果；
- R_t ——专利第 t 年的收益；
- T ——专利的收益期限；
- r ——折现率；
- ω ——分成率（专利价值度），按下式（7）进行计算。

$$\omega = r_L \cdot \omega_L + r_T \cdot \omega_T + r_E \cdot \omega_E \quad \dots\dots\dots (7)$$

式中：

- ω_L ——专利的法律价值；
 - ω_T ——专利的技术价值；
 - ω_E ——专利的经济价值；
 - r_L ——专利的法律价值权重；
 - r_T ——专利的技术价值权重；
 - r_E ——专利的经济价值权重。
- 其中， $r_L + r_T + r_E = 1$ ， ω_L 、 ω_T 、 $\omega_E \leq 100$ 。

8.4.2 实物期权法

在专利技术不确定或较大风险的情况下，实物期权法能更好的评估出专利的潜在价值，对于技术价值较为突出的专利，能够体现其作为高价值专利的潜在价值。对于有高价值特征专利，采用能够体现专利风险的实物期权法进行价值评估。专利价值的计算公式为：专利价值=常规价值+实物期权价值

其中，常规价值可由传统专利资产价值评估方法计算，实物期权价值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V = S \cdot [N(g_1)] - P \cdot [N(g_2)] \quad \dots\dots\dots (8)$$

$$g_1 = \frac{\ln(S/P) + (f + v^2/2)T}{v\sqrt{T}} = \frac{\ln(S/P)}{v\sqrt{T}} + \frac{v\sqrt{T}}{2} \quad \dots\dots\dots (9)$$

$$g_2 = \frac{\ln(S/P) + (f - v^2/2)T}{v\sqrt{T}} = g_1 - v\sqrt{T} \quad \dots\dots\dots (10)$$

式中：

V ——实物期权价值；

$N(g)$ ——风险前提下专利被执行的概率，为标准正态分布变量的累积概率分布函数；

v ——收益波动率；

T ——专利收益期限，可视为专利剩余法律有效期限；

P ——专利初始投入成本，按下式（11）进行计算；

S ——专利全部现金流之和，也可以定义为专利收益的资产总额，按下式（12）进行计算。

$$P = \varphi' \cdot (1 + \varepsilon') \cdot \frac{1}{Q} \cdot B / (1 + r)^n \quad \dots\dots\dots (11)$$

式中：

φ' ——专利初始成本的调整系数；

ε' ——专利成本的加权系数；

Q' ——申请年份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的专利申请量；

B ——申请年份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在固定资产投入；

r ——折现率；

n ——专利维持年限。

$$S = \varphi \cdot (1 + \varepsilon) \cdot \frac{1}{Q} \cdot \sum_t^T O_t = \varphi \cdot (1 + \varepsilon) \cdot \frac{O_0}{Q} \cdot \sum_t^T (1 + f)^t \dots\dots\dots (12)$$

式中：

φ ——专利收益的调整系数；

ε ——专利的加权系数；

O_t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第 t 年的产值；

O_0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上一年的产值；

Q ——专利所属国民经济领域的专利拥有量；

f ——无风险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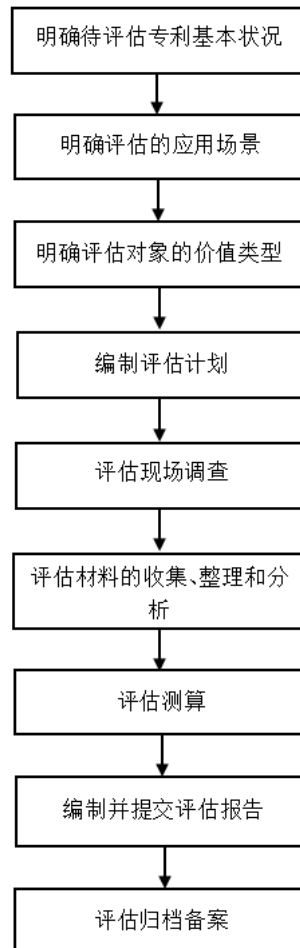
T ——专利收益期限，可视为专利剩余法律有效期限。

附 录 A
(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指标

表A.1 专利价值评估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法律因素	权利稳定性	专利有效性
		同族专利情况
		复审无效情况
	权利保护范围	不可规避性
		权利要求合理性
	侵权可判定性	权利要求类型和技术特征属性
依赖度	依赖度	
技术因素	技术先进性	技术问题重要性
		技术原创性
		技术效果
		引用情况
	技术替代性	替代技术方案数量
	技术适用范围	技术领域数量
		技术领域范围
	技术独立性	配套技术依存度
	技术成熟度	技术发展阶段
技术领域发展态势	技术生命周期	
经济因素	剩余经济寿命	剩余经济寿命
	竞争态势	防御性
		控制力
		竞争对手情况
	市场应用情况	销售收益
		市场占有率
		政策适应性
	专利运营状况	转让许可情况
		融资保险情况
		诉讼仲裁情况

附录 B
(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



图B.1 专利价值评估流程图

附录 C
(资料性)

专利价值评估不同应用场景下评估方法选择指引

表C.1 专利价值评估不同应用场景下评估方法选择指引表

专利价值评估应用场景	评估方法选择
许可转让类	成本法
	市场法
	收益法
金融类	市场法
	收益法
资产清算类	成本法
	收益法
财务报告类	成本法
侵权救济类	成本法
	市场法
管理类	成本法

参 考 文 献

- [1]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2020
- [2]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6
- [3]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17〕49号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4]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23〕14号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